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或“本保荐机构”)作为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摩电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就赛摩电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以下“本次变更”)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29号文《关于核准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赛摩电气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10.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500.00万元,扣除发行有关费用31,243,5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756,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5]00035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赛摩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批复情况
1	煤能源计量设备扩建项目	13,085.55	8,495.63	徐开投项备[2014]13号	徐环开表复[2014]9号
2	机械自动采样设备扩建项目	6,338.24	6,338.24	徐开投项备[2014]7号	徐环开表复[2014]12号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66.13	2,566.13	徐开投项备[2012]6号	徐环开表复[2012]18号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	-	-	-

合计	21,989.92	17,400.00	-	-
----	-----------	-----------	---	---

二、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情况

本次变更实施地点的募投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2,566.13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期为 1 年。该项目原计划实施地点位于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 2 号赛摩电气办公楼。目前，该项目已在上述地点按计划开展，但由于公司所在地为三线城市，公司原计划招聘的智能控制、机器人研发及应用等高端研发人才缺乏。为推进研发工作高效运行，考虑到上海高校及各类科研机构资源丰富，同时距离徐州仅需不到三个小时高铁车程，交通便利，公司决定将部分研发地点设在上海并在上海招聘部分高端研发人才。考虑到研发人员办公所需，拟购买建筑面积 509M² 办公用房，该地点位于上海虹桥商务区泰虹路 268 弄 2 号，距离上海虹桥站直线距离仅 1 公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拟新增购置费用约 1,650 万元，相应减少装修费用、设备购置、安装及研发费用，若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实际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通过公司自筹方式解决。

该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待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三、审批程序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以上议案仍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黄自军、江曾华核查了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变更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及独立董事意见文件，通过上述核查，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变更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赛摩电气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和第二届第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变更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此次变更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合以上情况，本保荐机构对赛摩电气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黄自军：_____

江曾华：_____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 月 29 日